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hu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Group Ltd.**  
**四環醫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60)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辭任及委任  
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四環醫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

**1.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辭任**

因任期即將屆滿及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辛定華先生(「辛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席、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辛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與其辭任有關的任何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本公司謹此感謝辛先生於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的工作貢獻。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王冠先生(「王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 王冠先生

王冠先生，42歲。王先生專注於證券資本法律服務領域，擁有超過20年的證券資本法律服務經驗，熟悉中國內地及香港證券資本相關法律法規，能夠提供多元化證券資本領域的法律服務。王先生現任北京國楓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兼任貴州黔源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SZ002039)獨立董事、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SH601377)外聘內核委員及貴州省機場集團有限公司戰略與投資顧問委員會特聘專家。王先生曾在北京市尚公律師事務所及北京萬商天勤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合夥人職務，並曾兼任深圳市安車檢測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SZ300572)獨立董事、第九屆北京市律師協會國有資產法律專業委員會委員及第十屆北京市律師協會證券法律專業委員會委員。王先生獲中國人民大學法學碩士學位。王先生持有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分別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界定)均無任何關係；(ii)並無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iii)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會認為王先生的多年法律從業經驗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並為董事會的管理及發展帶來正面影響。王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身份，本公司之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已認可其獨立性且並未注意到有任何情況影響王先生行使其獨立判斷。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由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惟根據本公司的細則，王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本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須退任並膺選連任。根據委任書，王先生有權獲得每年30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此乃由董事會參考其工作職責及當前市況釐定。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每年對董事薪酬進行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王先生的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王先生獲委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本公司謹此歡迎王先生獲任新職。

### 3.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本公司執行董事繆瑰麗女士(「繆女士」)將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聯席主席，並將不再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緊接繆女士上述委任後，繆女士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陳燕玲女士將共同為風險管理委員會聯席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華光先生將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並將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四環醫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車馮升醫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車馮升醫生(主席)、郭維城醫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張炯龍醫生、陳燕玲女士及繆瑰麗女士；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辛定華先生、曾華光先生及朱迅博士。